

聲明書

本人所提計畫案_____申請110年度第
次教育部學海築夢/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並未藉助
或委託仲介公司辦理，且執行計畫涉及國外實習待遇、
實習時數、簽證種類、保險範圍及期間等，確實符合當
地國實習條件及相關法規，以保障選送生國外實習期間
之安全，並會督導選送生(含本校及他校學生)返國後心
得報告上傳及辦理相關經費報支等實習事宜。如有不符
合或違法之處，喪失補助資格，並列入明年度申請參考
項目，決無異議。

立聲明書人(申請教師)：

(簽章)

所屬系所/學院：

(系所戳章)

(學院戳章)

民國 1 1 0 年 月 日